**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05學年度圖書館週實施計畫**

 **--榕城閱讀好風景攝影暨票選活動實施辦法—**

壹、宗旨: 配合圖書館週圖書推廣活動並透過攝影鏡頭以不同角度來捕捉校園之美。

貳、攝影題材: 拍攝榕城最美最適合閱讀的風景與角落，人、事、物皆可，並附上簡

 易文字說明。

參、比賽說明:

(一) 初選：參賽同學依主題拍攝榕城最美最適合閱讀的風景與角落，並附上簡易文

字說明，圖片一律為JPEG檔，檔案大小需在500kb以上。

 105年12月5日(一)至12月16日(五)將作品上傳至雲端學習平台。

收件截止後，由美術老師選出最能代表榕城的作品進入複選-網路票選，進入複選的作品將視報名數量擇優而定，每位同學繳交作品數量不限。

唯高一、二每班至少繳 交一件作品。

(二) 複選：進入複選的作品，將公開上網由全校師生票選。得票最高的前十名作品及參賽同學，將公開表揚，作品亦會製作成書籤。另外，參與網路票選的同學，均有機會參加摸彩。

肆、附則:

(一) 得獎作品版權歸圖書館所有，圖書館可逕行使用於網路宣傳或自由使用。

(二) 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包括規格不符），請同學務必自行備份留存。
(三)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活動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圖書館得隨時增訂之。

伍、實施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沿虛線撕下繳回-------------------------------

|  |
| --- |
| 榕城閱讀好風景攝影暨票選活動報名表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座號 | 姓名 | 座號 |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事項 | 1. 報名表請於105年12月7日(三)17:10前繳至圖書館。2. 攝影作品請務必於105年12月5日(一)至12月16日(五)上傳至雲端學習平台。3. 若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或至圖書館領取。4. 如有任何問題，請洽圖書館 服務推廣組組長方毓聖(分機:152) 導師簽名:  |